

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LNCT616-2023)

项目所在地区：辽宁省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64万元，招标人为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1标段；

(002)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2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1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002)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2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08日 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11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905号甲中海国际中心A座4楼409B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905号甲中海国际中心A座4楼409B

七、其他

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纪检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

地 址：辽宁省锦州市松山新区松山街道小边外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389783993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驰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砂山街42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5840441055

电子邮件：LNCTZBDL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李梦雨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 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 已由 上级主管部门 批准,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为 企业自筹100%, 采购人为 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 (以下简称采购人), 采购代理为 辽宁驰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采购代理)。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及标段划分

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拟为新建办公楼采购一批办公家具,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采购范围包括办公家具的供货、运输、装卸、安装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本项目依据家具的性质共划分为2个标段。

标段	标段内容
1	矮箱床、高箱床、1米床垫、1.5米床垫、床头柜。
2	普通员工办公桌、主管办公桌、班台办公桌、背柜、班台办公桌、大书柜、财务出纳桌、普通员工办公椅、主管办公椅、班台椅、班前椅、办公沙发、小茶几、大茶几、办公室板式文件柜、办公室板式衣柜、休息室板式衣柜、木质衣架、会议室现代板式条桌(敦煌配套)、会议室弓形椅、会议桌、传统木质条桌带轮、传统木质会议椅。

2.2 供货周期及交货地点

第1~2标段供货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天内完成供货。

第1~2标段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询比要求各标段供应商必须同时具备的资格要求详见下表:

项目	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	供应商必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并持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企业业绩	1标段: 近3年(指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2020年12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 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额不少于10万元的办公家具销售业绩。
	2标段: 近3年(指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2020年12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内, 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额不少于10万元的办公家具销售业绩。

项目	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
	止日)内, 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额不少于50万元的办公家具销售业绩。

3.2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供应商。

3.3 每个供应商最多可对 2 个标段投标, 但最多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 不得参加询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 否则, 相关响应均无效。

3.5 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询比:

(1) 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采购项目所在地的响应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如供应商有意参加本次采购, 请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 下午 13:30 时至 17:0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将下述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 (以提交时间为准) 进行上传登记 (项目编号: LNCT616-2023, 项目名称: 2023年辽宁高速锦州分公司新建办公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 登记链接: <https://www.aliyundrive.com/s/dcerMCQSuKi>), 经采购代理邮件回复确认后, 获取采购文件:

(1) 填写完整的 Word 版《采购文件获取记录表》及其彩色扫描件 (逐页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Pdf 格式);

(2)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 (体现营业执照信息)”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彩色影印件、或者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的彩色影印件; 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或由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账户信息证明材料) 的彩色扫描件 (Pdf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彩色扫描件 (Pdf 格式), 授权委托书中须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如有) 二代身份证彩色影印件;

(4)“被授权人与供应商单位签订的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被授权人与供应商单位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或“供应商为被授权人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体现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或社保号)、单位名称、参保时间,并带有社保部门公章或电子印章”的彩色扫描件(Pdf格式)。

4.2 采购文件售价 500

元(适用于所有标段),一律采用现金(银行电汇或网银转账)形式,必须由供应商单位账户一次性支付,逾期不售,售后不退,汇款账号信息如下:

户名:辽宁驰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账号:632972816

汇款凭证需注明项目信息(LNCT616-2023锦州办公家具采购+单位名称)。

4.3

供应商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采购人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将不组织现场踏勘,不召开采购预备会,供应商在查阅采购文件后如有问题,可于规定的时间前将其发送至指定邮箱,由采购人统一解答。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2月15日9时30分,供应商应于当日9:00时至9:30时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沈阳市和平区南堤西路905号甲中海国际中心A座4楼409B。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4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递交,递交人应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代理人还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辽宁省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锦州分公司

地址:辽宁省锦州市松山新区松山街道小边外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3897839939

采购代理:辽宁驰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和平区砂山街42号

邮政编码:110005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5840441055

电子邮件:LNCTZBDLGS@163.com